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2 页

三、执业资质证书·····第 13—16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1-422号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兰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宝兰德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宝兰德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宝兰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宝兰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宝兰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宝兰德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99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9.30 元，共计募集资金 79,3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6,209.3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3,090.66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087.6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1,003.0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1-15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1,003.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1,265.57
	利息收入净额	4,185.70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8,300.00



	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4	1,389.6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901.38
	利息收入净额	C2	687.38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3	13,700.00
	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4	6,179.4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166.9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873.08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32,000.00
	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7,569.0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4,140.0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4,140.08
差异		G=E-F	0.00

2022年7月1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截至2022年4月30日，“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已投资完成。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606.23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全部转出结余募集资金607.69万元。

2022年11月30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软件开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5,594.26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2022年实际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出到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款项为781.96万元，2023年募集资金账户转出到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款项为4,812.3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全部转出结余募集资金5,594.26万元。

2023年6月25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367.14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全部转出结余募集资金1,367.14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丰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0年7月8日，长沙宝兰德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宝兰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长沙宝兰德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出具了《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岳麓支行账户已于2023年8月2日注销。

2020年8月19日，苏州宝兰德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宝兰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



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并出具了《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已于2023年8月30日注销。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2 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民生银行杏石口支行 (证券户)	632231853	15,409,922.46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东四环支行 (证券户)	110905974810603	55,990,863.4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东四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90597487800156	50,000,000.00	33 天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东四环支行 (结构性存款)	11090597487800160	20,000,000.00	33 天结构性存款
合计		141,400,785.8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出到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款项为 5,000.00 万元，2021 年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出到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款项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10,000.00 万元超募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4 月 28 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由募集资金账户



转出到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款项为 8,300.00 万元。2023 年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出到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款项为 1,7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10,000.00 万元超募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5 月 22 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2 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实际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出一般账户补充流动资金款项为 12,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12,000.00 万元超募资金已经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202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0 月 1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2023 年 9 月 22 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包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3 年度，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委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2900 跌	130,000,000.00	2022/10/11	2023/1/4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2919 涨	130,000,000.00	2022/10/12	2023/1/4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3568 跌	130,000,000.00	2023/1/19	2023/4/7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3567 涨	130,000,000.00	2023/1/18	2023/4/7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4011 涨	100,000,000.00	2023/4/11	2023/7/11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4012 跌	100,000,000.00	2023/4/12	2023/7/12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4706 跌	100,000,000.00	2023/7/18	2023/9/27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5273 看涨	50,000,000.00	2023/10/16	2023/12/27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5274 看跌	50,000,000.00	2023/10/17	2023/12/28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5851 看涨	50,000,000.00	2023/12/29	2024/1/31	保本浮动型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NBJ05851 看涨	20,000,000.00	2023/12/29	2024/1/31	保本浮动型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和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具体内容为建立多功能技术研究平台，进行新技术的研究为企业提供技术支持，提高企业技术人才储备。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具体内容为新建和设计扩建营销网络，增加公司销售覆盖范围和技术支持力度，达到开拓市场的目的。这两个项目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企业整体盈利能力的变动往往由多个因素导致，故无法单独核算收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其他

无。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003.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1.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166.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软件开发项目	否	18,402.94		18,402.94	0.00	13,590.65	-4,812.29	73.85	2022年10月	5,644.44	是	否
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否	6,070.44		6,070.44	901.38	5,105.60	964.84	84.11	2023年5月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3,954.80		3,954.80	0.00	3,470.70	-484.10	87.76	2022年4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28,428.18		28,428.18	901.38	22,166.95	-	-		5,644.4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一）2 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一）1 之说明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14,140.08 万元。形成原因：超募资金及理财利息收入形成。</p> <p>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003.04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28,428.18 万元，超募资金为 42,574.86 万元。软件开发项目、技术研究中心项目、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166.95 万元，由于公司严控各项支出，在保证项目进度和质量的前提下，本着专款专用、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有效的控制了成本，节约募集资金 6,261.23 万元，根据 2022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同意将该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软件开发项目和营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在 2022 年已经结项，剩余资金已永久补流，截至期末实际投入进度分别是 73.85%和 87.76%，实际完工进度是 100%。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在 2023 年已经结项，剩余资金已永久补流，截至期末实际投入进度 84.11%，实际完工进度均为 100%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玖仟贰佰叁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国海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述或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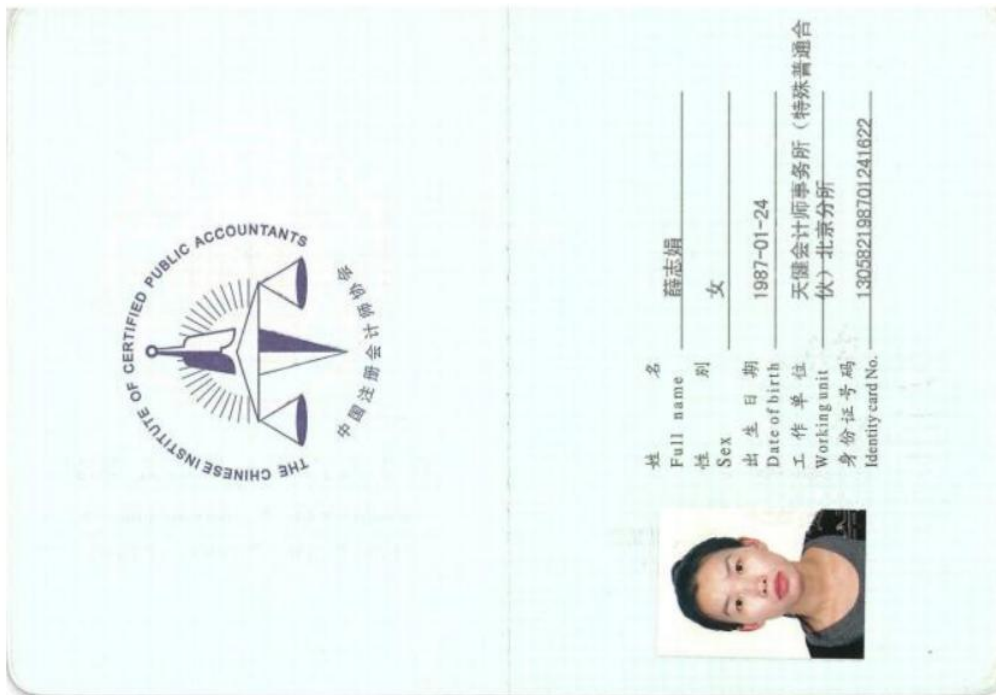
仅为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余龙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薛志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